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7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1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递交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于2019年3月25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云浮洪涛高新石材产业园有限公司和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有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其中2亿元担保期限为1年期，2亿元担保期限为3年期。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反担保的公告》（编号：2019-01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7日